

# 預期時間表

二零零四年

(附註1)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最後限期 .....	七月六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公开发售開始辦理申請登記(附註2) .....	七月六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公开发售截止申請登記(附註2) .....	七月六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
定價時間(附註3) .....	七月六日星期二下午五時正
在英文虎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公佈 最終發售價、配售的踴躍程度及公开发售股份 的申請結果及分配基準 .....	七月十三日星期二或之前
寄發/領取股票及/或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認購申請 及多收申請股款(倘最終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 的退款支票(附註4) .....	七月十三日星期二或之前
股份在主板開始買賣日期 .....	七月十五日星期四

附註：

1. 於本招股章程，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
2. 倘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六日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之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則當日將不會開始辦理及截止公开发售申請登記。有關安排詳情載於「如何申請認購公开发售股份」一節「惡劣天氣對公开发售的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一段。
3. 倘因任何原因，本公司、第一上海融資及第一上海證券(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不能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六日下午五時正或之前，或本公司、第一上海融資及第一上海證券(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或之前協定發售價(但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七日下午五時正)，則股份發售將不會進行。於該情況下，本公司將於英文虎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發公佈。
4. 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开发售股份並在申請表格中表示欲親身前往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商舖)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有)的申請人，可於本公司在報章上公佈的日期(預期為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三日或之前)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有)。個人申請人如選擇自行領取，則不可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領。公司申請人如選擇自行領

## 預期時間表

取，則必須由獲授權代表帶同由該公司蓋有公司印鑑的授權書領取。於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有)時必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及(倘適用)授權文件。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寄發／領取／郵寄股票／退款支票及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一段。

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於申請表列明擬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的申請人可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有)，但不可選擇領取其股票，其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賬戶或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倘適用)。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如有)的手續與以**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相同。

未獲領取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有)將於領取時間屆滿後盡快按有關申請表格上所列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出，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其他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寄發／領取／郵寄股票／退款支票及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一段。

只會於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各自的條款終止的情況下，股票方為所有權之有效憑證，預期將會於上市日期上午六時左右才會發生。

有關股份發售的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

發售股份的準投資者務請注意，倘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包銷安排及費用」一段「終止的理由」所載的任何事件，第一上海證券(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權於上市日期上午六時正前，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包銷協議。該等事件包括(但不限於)天災、戰爭、暴亂、暴動、治安不靖、民眾動亂、火災、水災、爆炸、疫症、恐怖事故、罷工或停工。準投資者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的有關其他詳情。